



96  
K270.5  
8  
2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典

## 编委会

主编 陈明显 罗正楷

编委 (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列)

于国红 刘国新 陈明显 吴美华 汪云生  
周淑贞 罗正楷 郭春雪 温乐群

撰稿人 (按姓氏笔划顺序排列)

于国红	王 进	龙延鸣	王晓明	以 枫
马克锋	刘国新	齐鼎生	刘 辉	江 洋
刘 蓬	何虎生	汪云生	李丹慧	陈 明显
陈东林	何 以	吴美华	屈 动	罗 正楷
周淑贞	周朝栋	郭政平	郭春雪	张 琦
袁 煦	温乐群	晓 冬	李 晨	

7月31日



C

164073

(京)新登字 083 号

责任编辑:李丕光  
封面设计:吴 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典  
陈明显 罗正楷 主编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发行  
社址:北京东四 12 条 21 号 邮政编码:100708  
北京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787×1092 1/16 31.75 印张 4 插页 985 千字  
1994 年 9 月北京第 1 版 1994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定价:35.00 元  
ISBN 7-5006-1715-1/K·243

## 目 录

1949	1	1977	215
1950	8	1978	222
1951	15	1979	236
1952	21	1980	251
1953	25	1981	262
1954	31	1982	269
1955	39	1983	281
1956	47	1984	293
1957	52	1985	303
1958	58	1986	313
1959	70	1987	322
1960	76	1988	333
1961	82	1989	349
1962	91	1990	368
1963	102	1991	387
1964	111	1992	400
1965	119	1993	422
1966	127	1994	436
1967	138		
1968	147		
1969	152		
1970	158		
1971	165		
1972	171		
1973	175		
1974	182		
1975	191		
1976	206		

### 附录

中国概况	44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456
中国政治协商会议	46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465
中国人民解放军	468
政党群众团体	470

条目索引	489
------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事典●

# 1949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  
开国大典  
中苏建交  
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  
毛泽东、周恩来访苏签订《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  
没收官僚资本  
稳定物价  
除西藏外大陆地区的解放  
1949年国民经济恢复的起步**

●9月21日—30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在北平举行。参加会议的共45个单位，正式代表510人，候补代表77人，特别邀请代表75人，共662人。在这些代表中，不但有全国各民主阶级、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及国内各少数民族、海外华侨、宗教界的代表人物，而且还有国民党的爱国民主人士，其中包括原国民党政府和平谈判代表团的全体成员。9月21日，毛泽东在开幕词中庄严宣告：“占人类总数四分之一的中国人从此站立起来了。”“现在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在完全新的基础之上召开的，它具有代表全国人民的性质，它获得全国人民的信任和拥护。因此，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宣布自己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会议自始至终充满着热烈欢庆、团结、协商的气氛。有各个方面的代表88人在大会上发言。经过讨论，会议一致通过《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组织法》。会议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在新中国成立后的一个时期内，起着临时宪法的作用。会议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都定于北平，改北平为北京；中华人民共和国采用公元纪年，本年为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歌未正式制定前，以《义勇军进行曲》为国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旗为五星红旗，象征中国人民大团结。9月30日，会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毛

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高岗为副主席，陈毅等56人为委员，组成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同时选出以毛泽东为主席的由180人组成的第一届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会议通过第一次全体会议宣言，通过给中国人民解放军的致敬电，并决定在天安门广场建立人民英雄纪念碑，以纪念在人民解放战争中以及从1840年以来在反对国内外敌人的斗争中，为中华民族和中国人民的解放事业而英勇献身的革命先烈。最后，会议由朱德致闭幕词，他说：“我们既然能够团结一致，开创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我们就一定能够团结一致，把我们的国家建设好，把我们的国家引导到繁荣昌盛的境地。”会后，毛泽东率领全体代表为人民英雄纪念碑奠基执锨铲土。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的召开，宣告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的诞生。

●9月29日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一致通过。它是具有临时宪法作用的第一个建国纲领。《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的国家，实行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团结各民主阶级和国内各民族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各级政权机关一律实行民主集中制。《共同纲领》还规定：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

议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共同纲领》还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建设的根本方针，是以公私兼顾、劳资两利、城乡互助、内外交流的政策，达到发展生产、繁荣经济之目的；国家应调剂国营经济、合作社经济、农民和手工业者的个体经济、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和国家资本主义经济，使各种社会经济成分在国营经济领导之下，分工合作，各得其所，以促进整个社会经济的发展。《共同纲领》还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反对帝国主义和各民族内部的人民公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各民族友爱合作的家庭；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应实行民族的区域自治。《共同纲领》还规定了军事、外交、文化教育等各方面的基本政策。《共同纲领》后被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承认为国家建设的施政纲领。

**●9月30日** 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产生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选举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朱德、刘少奇、宋庆龄、李济深、张澜、高岗为副主席，周恩来、陈毅、贺龙、李立三、林伯渠、叶剑英、何香凝、林彪、彭德怀、刘伯承、吴玉章、徐向前、彭真、薄一波、聂荣臻、董必武、赛福鼎·饶漱石、陈嘉庚、罗荣桓、邓子恢、乌兰夫、徐特立、蔡畅、刘格平、马寅初、陈云、康生、林枫、马叙伦、郭沫若、张云逸、邓小平、高崇民、沈钧儒、沈雁冰、陈叔通、司徒美堂、李锡九、黄炎培、蔡廷锴、习仲勋、彭泽民、张治中、傅作义、李烛尘、李章达、章伯钧、程潜、张奚若、陈铭枢、谭平山、张难先、柳亚子、张东荪、龙云为委员。10月1日下午2时，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一次会议，一致决定：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接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中央人民政府的施政方针。会议推选林伯渠为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秘书长，任命周恩来为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毛泽东为中央人民政府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朱德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沈钧儒为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罗荣桓为中央人民政府最高人民检察署检察长，并责成他们从速组成各级政府机关，开始执行各项政府工作。同时决议：向各国外交部宣布，本政府为代表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的唯一合法政府，凡愿遵守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等项原则的任何外国政府，本政府均愿与之建立外交关系。同日下午3时，首都30万军民齐集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

立盛典，毛泽东主席宣读中央人民政府公告，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已于本日成立了”。中央人民政府的成立，标志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诞生。

**●10月1日** 下午3时，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在北京天安门广场隆重举行“开国大典”。首都30万军民齐集天安门广场，广场上彩旗招展，欢声雷动。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亲自升起第一面五星红旗，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公告指出：现在人民解放战争业已取得基本的胜利，全国大多数人民业已获得解放。在此基础上，由全国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人民解放军、各地区、各民族、国外华侨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代表们所组成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业已集会，代表全国人民的意志，制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组成了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毛泽东主席庄严宣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已于本日成立了”。接着举行阅兵式，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司令朱德宣读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命令》，命令中国人民解放军全体指战员、工作员，坚决执行中央人民政府和伟大的人民领袖毛主席的一切命令，迅速肃清国民党一切残余武装，解放一切尚未解放的国土，同时肃清匪徒和其他一切反革命匪徒，镇压他们的一切反抗和捣乱行为。晚间，首都人民举行盛大的提灯游行，热烈庆祝新中国的诞生。随后，全国已解放的地方都举行热烈的庆祝活动，获得解放的人民沉浸在前所未有的欢乐喜庆之中。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标志着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已经取得基本胜利，标志着中国广大人民受奴役被压迫的半殖民地半封建时代已经过去，中国已经成为一个新民主主义国家，中国的历史从此进入了一个人民群众当家做主的新时代。

**●10月2日** 中苏建交。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同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周恩来发出致各国政府公函，并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公告》随函分别通知各国，表示愿意与各国建立正常的外交关系。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国家是苏联。10月2日，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政府外交部副部长葛罗米柯照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外交部长周恩来。照会说：苏联政府由于力求与中国人民建立真正友好关系始终不渝的意愿，并确信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是绝大多数中国人民意志的代表者，故特通知阁下，苏联政府决定建立苏联与中华人民共和国之间的外交关系，并互派大使。同时，葛罗米柯向国民党广州政府驻莫斯科代办

发表声明，决定自广州召回其外交代表，断绝与国民党广州政府的外交关系。3日，周恩来复电葛罗米柯：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深信苏联政府具有对中国人民的深厚友谊，今天又成为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第一个友邦，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对此感到无限的欢欣，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热忱欢迎立即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苏联之间的外交关系，并互派大使。同日，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二次会议，会议听取周恩来所作的关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承认中华人民共和国并互派大使的报告，通过任命中国驻苏联大使及大使的参赞兼代办人员。至此，中苏两国正式建交。

●10月2日—3日 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大会在北京隆重举行成立大会。出席大会的有朱德、李济深、高岗等国家领导人以及各部门负责人和各民主党派、各群众团体的代表1000余人。以法捷耶夫为首的苏联文化艺术科学工作者代表团、意大利共产党中央委员斯巴诺、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拥护世界和平全国委员会副委员长朴正爱参加了大会。大会主席团执行主席林伯渠致开幕词。他指出：我们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成立的第二天，举行这个保卫世界和平大会，是件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大事，它向全世界表明：我们这个新诞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坚决拥护世界和平，坚决反对侵略战争的。中国保卫世界和平大会筹委会主任郭沫若向大会作了题为《为粉碎新的侵略战争阴谋而斗争》的报告。大会选出了全国保卫世界和平大会委员会，郭沫若当选为主席。大会通过并发表宣言。宣言指出：美英帝国主义集团正在企图用发动新的侵略战争的方法，来逃脱其自身必然覆灭的命运。全世界人民只要保持警惕，加强团结，坚持斗争，那么，我们就有充分足够的力量，粉碎战争贩子们的一切罪恶阴谋。

●10月13日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举行常委扩大会议，通过了《关于建立中国少年儿童队的决议》及《少年儿童队章程草案》。决议指出：中国少年儿童队是在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领导下的少年儿童组织，吸收9岁到15岁的少年儿童参加。这个组织是在学习和各种集体活动中，团结和教育全国少年儿童，培养他们成为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和爱护公共财物的新中国的优秀儿女。随后，各地积极开展建队工作。11月和12月，北京、沈阳有2300多名儿童首批入队。

●11月9日 原国民党政府设在香港的中国航空公

司和中央航空公司全体员工4000余人，在两公司总经理刘敬宜、陈卓林领导下在香港宣告起义，脱离国民党统治，接受中央人民政府领导。两公司总经理为此联名致电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政务院总理周恩来。毛泽东于12日复电表示欢迎，并向两公司的员工表示慰问。周恩来12日致函宣布两公司受中央人民政府管辖，并任命刘敬宜为中国航空公司总经理，陈卓林为中央航空公司总经理。

●11月12日—16日 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参加会议的有四个方面的代表，即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三民主义同志联合会、中国国民党民主促进会和国民党其他爱国民主分子，共58人。会议决定，民革、民联、民促和国民党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统一成为一个组织——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民联、民促同时宣告结束。会议决定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作为民革的政治纲领，并通过了《当前政治任务决议案》、《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组织总章》和《中国国民党民主派代表会议宣言》。《宣言》声明，民革“继承中山先生之革命传统，宣告叛徒蒋介石反动党统之灭亡，并以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之一员，在中国共产党、毛主席领导之下，为巩固人民民主专政，实现人民政协共同纲领而努力。”《宣言》指出：“人民政协的共同纲领，便是我们行动的总纲领。我们将站在自己的岗位上，竭智尽忠，依据自己的历史和社会的关系，协助各级人民政府，求其彻底实现。”会议选举了由45名中央委员和20名候补中央委员组成的新的一届中央委员会，李济深当选为主席。会议还成立了以联系和团结国民党爱国民主人士为任务的民革中央团结委员会。

●11月17日—30日 燃料工业部召开全国首届煤矿会议。会议根据中国工业发展的不平衡和各矿区目前恢复生产的情况，确定了1950年全国煤矿工作的具体方针。会议指出，全国煤矿建设重点为东北，在东北除恢复旧有井口外，并开若干新矿井，争取在3年内达到伪满时代生产最高水平。华北、华东以大力恢复旧有井口为主，并根据可能情况开少数新井。根据全国铁路、钢铁、电力以及其他工业和民间用煤量的需要，全国煤矿计划于1950年产煤3668万吨。会议决定在全面恢复的总方针下，采取以下具体措施：(1)改进技术，提高生产效率，提高质量；(2)加强保安工作，在安全生产的原则下，完成生产任务；(3)加强经济核算制度，开展节约运动，降低成本，要求1950年比1949年第四季度降低成本8—15%；(4)充分发挥现有设备的效能，大力制造矿山机械；(5)培养技术人员；(6)改善职工待遇，克服平均主义，做到多劳多得，实行计件累进奖励工资。

制。

●11月24日—12月10日 第一次全国税务会议在北京举行。政务院财政委员会副主任兼财政部长薄一波到会讲话。会议的任务有三项：统一全国税法、税率和征收方法；制定1950年税收计划，确定专卖事业的范围和经营方针；确定各级税收组织机构及其与各级政府的关系。会议研究决定：（1）农民负担已经很重，不能再加，今后增加税收主要应该在城市工商业税收上多想办法。（2）为简化税制，税种、税目应尽量减少。（3）税率一般可按照原有规定，不使其降得过低。全国范围的税收确定为14种。会议还制定了《全国税政实施要则草案》、《全国各级税务机关暂行组织规程草案》等。这些草案，于1950年1月27日经政务院开会通过。

●12月2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四次会议，讨论并通过了关于发行人民胜利折实公债的决定。12月16日，政务院颁布《关于发行1950年第一期人民胜利折实公债的指示》。规定这批公债的募集及还本付息，均以实物为计算标准，其单位定名为“分”（每分所含实物为：大米6市斤，面粉1.5市斤，白细布4市尺，煤炭16市斤）。公债总额为2亿分，在1950年内分期发行。公债分5年偿还，年息为5厘。政务院指示，发行折实公债，是弥补国家财政赤字，减少现钞发行，有计划回笼货币，稳定物价，保证人民生活安定和工商业正常发展的需要。公债推销对象，主要是大中小城市的工商业者、城乡殷实富户。要求各级人民政府在广为宣传，动员大家踊跃认购的同时，必须贯彻民主精神，做到公平合理，反对强迫摊派。同日，政务院还颁布了《1950年第一期胜利折实公债条例》。1950年1月5日，人民胜利折实公债开始发行，共2亿分；到4月，公债的发行工作基本完成。这次公债的发行有几个特点：第一，这是名副其实的胜利公债，因为财政经济困难是胜利中的困难，发行公债是迅速统一全国，走上恢复和发展经济的胜利道路。第二，这一公债的折实单位发行、还本付息均以实物为标准，这样使公债购买者不必担心币值下跌的损失，自会得到人民之踊跃购买。第三，发行总额不大，还本期限很短，既照顾到工商业者的负担能力，又符合公私两利、公平合理的原则。这次公债的发行，对于消除通货膨胀，稳定物价，弥补赤字，战胜财政经济困难起到了重要作用。

●12月7日—17日 中国民主同盟一届四中全会扩大会议在北京举行。会议是在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已经获得了基本胜利，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已经

宣告成立的形势下召开的。它要求民盟必须走上一个新阶段，担负新的历史任务。会议取得了很大成就。第一，认真检讨了过去的工作，总结了经验、教训，修改了“盟章”，确定了民盟的性质和任务。其性质为：“是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一个以知识分子、特别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为中心的政治联盟。”其主要任务是：“团结广大的知识分子，开明的工商业者和华侨中的爱国民主分子，走向进步，巩固并扩大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实现共同纲领，积极参加新中国的各项建设工作，彻底完成新民主主义革命。”第二，通过了《关于接受共同纲领及停止民盟纲领的决议》，宣布停止使用1945年临时全国代表大会通过的纲领，表示热诚地、郑重地接受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为中国民主同盟的纲领，接受共同纲领的全部精神和文字，并号召全体盟员一致拥护这个共同纲领并担负实现这个人民大宪章的责任。第三，宣布诚恳地接受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决地依靠中共并与之密切配合，以期在革命建国的伟大事业中尽其最大的努力。第四，补选了一部分中央委员，加强了中央领导机构，并有不少其他民主党派成员以个人资格加入民盟，扩大了组织，增强了力量。第五，确定了民盟的总方针，这就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之下，实现共同纲领，巩固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以从事于新民主主义的建设。会议期间，毛泽东主席和周恩来总理到会讲话。会后，各级组织开展了整顿工作，广大盟员积极参加新中国的各项建设。

●12月8日—20日 农业部召开全国农业生产会议。农业部长李书城在报告中指出：中国目前农业经济占整个经济比重的80~90%，恢复和发展农业经济，在当前是极其重要的问题。李书城在分析了1950年农业生产的有利条件和可能发生的困难之后，提出1950年农业生产运动的方针是：以恢复为主，在可能条件下争取提高。希望老解放区1950年产量一般地比今年提高一成；条件较好的地区争取恢复战前的生产水平。新解放区则要求保持1949年的生产水平，条件较好的地区争取略加提高。他说：1949年全国估计仅收粮食2125亿斤，比抗日战争前降低四分之一。1950年希望老区产量增加一成，就是增产100亿斤。1949年棉花总产量870万担，较抗日战争前减少42%，希望1950年增产到1300万担。这就是我们极其艰巨而必须达到的伟大任务。会议确定，1950年农业生产的方针以恢复为主，计划1950年增产粮食100亿斤、皮棉13亿斤。会议讨论了保证增产的具体措施：（1）大量组织劳动力以恢复与提高耕作水平，动员妇女参加农业生产。（2）兴修水利，整理修筑渠道，扩大浇地面积580万亩。（3）增

施肥料,防除病虫害,推广优良品种。

●12月上旬 中央人民政府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全国城市供应会议。会议讨论的主要问题是:调剂物资,回笼货币,掌握物价,统一贸易。当时全国主要物资供求失调,物资不足,特别是粮食和棉花纱布短缺情况严重,市场上有大量货币需要回笼。陈云于12月12日在会上讲话,针对上述情况,他提出,我们的政策应该是集中统一,越是力量不足,越要集中使用。集中与统一,是有困难的,但是这种困难与不统一造成的物价大波动的损失相比,要小得多。经过充分讨论,会议认为:从全局来看,调剂物资(首先是粮、布)、统一贸易是基本的。只有完成了这两件事,才有希望达到免除粮荒、回笼货币、掌握物价的目的。会议还对全国粮食、纱、布等主要物资的统一调度作了具体部署。

●12月16—1950年2月17日 毛泽东、周恩来访苏签订《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1949年12月16日、1950年1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总理兼外交部长周恩来先后抵达莫斯科访问苏联。访问期间毛泽东、周恩来同斯大林、维辛斯基就中苏两国之间重大的政治、经济问题举行多次会谈。会谈中两国政府根据当时的国际形势,提出缔结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的意见,目的是加强两国之间的友好合作,巩固远东和世界的持久和平与普遍安全。1950年2月14日,中国全权代表周恩来和苏联全权代表维辛斯基在克里姆林宫正式签订《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同时签订《关于中国长春铁路、旅顺口及大连的协定》和《关于贷款给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协定》,并声明1945年8月14日苏联政府同中国国民党政府签订的《中苏友好同盟条约》和各项协定均失去其效力。双方政府确认蒙古人民共和国的独立地位已因其1945年的公民投票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业已与其建立外交关系而获得充分保证。同时决定苏联政府将苏联经济机关在东北日本所有者手中所获得之财产无偿地移交给中华人民共和国。《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包括前言和6个条款,有效期30年。它的主要内容有:“缔约国双方保证共同尽力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期制止日本或其他直接间接在侵略行为上与日本相勾结的任何国家之重新侵略与破坏和平。一旦缔约国任何一方受到日本或与日本同盟的国家之侵袭,因而处于战争状态时,缔约国另一方即尽其全力给予军事及其他援助”;“缔约国双方均不缔结反对对方的任何同盟,并不参加反对对方的任何集团及任何行动或措施”;“缔约国双方根据巩固和平与普遍安全的利益,对有关中苏两国共同利益的一切重大国际问题,均

将进行彼此协商”;“缔约国双方保证以友好合作的精神,并遵照平等、互利、互相尊重国家主权与领土完整及不干涉对方内政的原则,发展和巩固中苏两国间的经济与文化关系,彼此给予一切可能的经济援助,并进行必要的经济合作”。2月14日中苏两国政府发表了联合公报。2月17日,毛泽东、周恩来离开莫斯科回国。《中苏友好同盟互助条约》及其他有关协定的签订,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对于保障中苏两国的安全,巩固两国的友好关系,促进新中国国民经济的恢复和发展;对于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粉碎帝国主义孤立、颠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阴谋;对于巩固世界和平,曾经起过重要的积极作用。

●12月23日—31日 教育部在北京召开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部分大行政区、省、市、自治区的教育部、厅、局长和中央有关部门负责干部200余人。教育部部长马叙伦致开幕词;政务院副总理郭沫若、黄炎培,文教委员会副主任陆定一,中央人民政府委员徐特立等到会讲话;教育部副部长钱俊瑞作总结报告。会议确定了全国教育工作的总方针,明确了改革旧教育的方针、步骤和发展新教育的方向,其要点是: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教育是新民主主义的教育,它的主要任务是提高人民文化水平,培养国家建设人才,肃清封建的、买办的、法西斯的思想,发展为人民服务的思想。这种新教育是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教育,其方法是理论与实际一致,其目的是为人民服务,首先是为工农兵服务,为当前的革命斗争与建设服务。二、教育工作的发展方针是普及与提高的正确的结合。在相当长的时期内以普及为主,除维持原有学校外,教育应着重为工农服务,教育要为工农子女和工农青年开门。创办人民大学、工农速成中学,大办工人补习教育。三、老解放区教育,现在应以巩固与提高为主,条件许可时,可适应群众需要作某些发展。新解放区教育工作的关键是争取、团结、改造知识分子,必须坚决地正确地执行争取、团结、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坚决执行维持原有的学校,逐步作可能与必要的改善的方针。四、对中国办的私立学校,采取保护维持,加强领导,逐步改造的方针。五、改革旧教育是一项艰巨的任务,是一个比较长期的过程,必须经过各级教育的不断改革,不能性急。会议还拟定了创办中国人民大学实施计划,草拟了工农速成中学实施方案,讨论了改进北京师范大学和各地师范学校的办法。并决定集中一批有经验的干部、教师编审中小学教科书等事项。会议还提出在可能的条件下,应设法改善各级教育工作者的物质和政治待遇,号召广大教育工作者,发扬艰苦奋斗的作风,克

服一切困难，完成自己的光荣历史使命。1950年初，各地教育行政部门，传达和贯彻了这次会议的精神。

● 没收官僚资本。反对官僚资本主义，打倒官僚资产阶级，是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任务之一。因此，没收官僚资本，就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新解放城市军管会的一项重要任务。中国共产党在总结东北和华北解放战争期间接管城市经验的基础上，确定对官僚资本企业采取和对待国民党政权机关不同的办法，即不是打碎它们的机构，而是先按照原来的组织机构和生产系统，“保持原职、原薪、原制度”，由军管会把它们完整地接收下来，实行监督生产，然后逐步地进行民主改革和生产改革。这样，没收官僚资本的接管工作既做到了快，又防止了乱，基本上没有发生生产停顿或设备破坏的现象。到1950年初，合计接管官僚资本的工矿企业2800余家，金融企业2400余家，它们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初期国营经济的主要部分。打倒官僚资产阶级、没收官僚资本，具有两种革命的性质。就消灭其买办性而言，是民主主义的革命；就消灭其垄断性而言，是社会主义的革命。作为国民党反动统治的经济基础的官僚资本，在旧中国全部工业固定资本中占80%。没收官僚资本归人民共和国所有，使工人阶级领导的国家掌握了国民经济的命脉，就为社会主义革命奠定了物质基础。

● 稳定物价。新中国建立之初，面对着极其困难的财政经济状况。其原因一是人民解放战争还在进行，开支浩大；二是人民政府对旧政府留下来的几百万军政公教人员一律采取包下来的政策，三是恢复生产、恢复铁路交通需要大量资金。而那时全国大部分地区基本上还没有正规的税收制度，人民政府暂时还只能靠大量发行货币弥补财政亏空。在这种情况下，旧社会留下来的畸形发展的投机资本在新解放的城市中继续兴风作浪，物价继续飞速上涨。为制止由于投机资本操纵而加剧的市场混乱，人民政府依靠国营经济的力量和老区农民的支持，采取有力的经济措施和必要的行政手段，相继组织了同投机资本作斗争的两大“战役”。首先是“银元之战”。各大城市军管部门和人民政府，针对当时猖獗的银元投机，明令严禁金条、银元、外币在市场上自由流通，一律由人民银行挂牌收兑，规定人民币为唯一合法货币。投机商对政府法令置若罔闻，继续扰乱金融市场。因此，在全国最大的工商业城市上海，军管会断然查封金融投机的大本营“证券大楼”，将投机商200余人逮捕法办，沉重打击了破坏金融的非法活动。

随后，投机商又转而囤积粮食、棉纱、棉布和煤炭，哄抬价格，扰乱市场。国民党特务叫嚣：只要控制了两白（米、棉）一黑（煤），就能置上海于死地。于是又进行了“米棉之战”。人民政府在全国范围内组织了粮食、棉花、棉布、煤炭的大规模调运和集中。当1949年11月25日物价上涨最猛的时候，全国各大城市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一致行动，敞开抛售，使物价迅速下跌。同时又收紧银根。投机商资金周转失灵，纷纷破产。对投机资本的沉重打击，是对资产阶级的限制和反限制的斗争中人民政府取得的第一个回合的胜利，得到了人民群众包括愿意从事正常合法经营的资本家的广泛支持。自此，物价初步稳定，社会主义的国营经济初步取得了稳定市场的主动权。稳定物价的工作是新中国成立后在财政经济战线上一个具有重大意义的胜利。从此结束了国民党统治时代自抗战以来连续12年使人民深受其苦的通货膨胀和物价高涨的局面，也结束了旧中国几十年财政收支不平衡的局面，为安定人民生活，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了有利条件。

● 除西藏外大陆地区全部解放。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之后，中国人民解放军继续向华南、西南进军，解放一切尚未解放的国土。10月14日，广东省省会广州解放。10月间，新疆、绥远和平解放；10月20日，人民解放军进驻新疆省会迪化（今乌鲁木齐）。11月18日，人民解放军第三野战军在福州、漳州两战役中，共歼灭国民党残余军队10万余人，至此，华东地区大陆上的国民党正规军被全部肃清。11月21日，人民解放军第二野战军司令员刘伯承和政委邓小平向四川、贵州、云南、西康四省国民党军政人员提出忠告，要他们停止抵抗，听候改编。11月22日，广西省省会桂林解放。11月30日，重庆解放。11月22日—12月8日，人民解放军在粤桂边境对国民党白崇禧军队进行大围歼战。12月9日，国民党云南省主席卢汉在昆明宣布起义，国民党西康省主席刘文辉、西南长官公署副长官邓锡侯、潘文华在雅安联名通电起义，云南、西康宣告解放。12月24日，国民党第15兵团司令罗广文、第20兵团司令陈克非率15军、110军、118军在四川彭县宣布起义；27日，四川省省会成都解放，国民党残留在大陆上的最后一支主力胡宗南部已被全歼。至此，人民解放军解放了除西藏以外的全部中国大陆。

● 1949年，国民经济恢复工作起步。由于8年的日本帝国主义侵华战争和3年半国民党蒋介石反人民战争的破坏，中国经济损失极大。战后的1949年华北壮

丁比战前减少 1/3, 华北、东北牲畜减少 36%, 全国钢铁产量 1949 年比 1943 年减少 90%, 煤的产量比 1942 年减少 50%, 全国铁路几无一线可以通车。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 立即进行国民经济的恢复工作并初见成效。截至 1949 年 12 月底, 接管各种官僚资本企业 2000 个左右, 使之变为属于人民的国营经济, 这在近代化的主要工业中所占比重约 50%, 并依靠工人阶级的力量, 使接管的工厂很快恢复生产。在私人企业中, 不断调解劳资纠纷, 使劳资关系逐步纳入两利的轨道。在贸易方面, 有重点地建立各种国营贸易机构, 发展供销合作社和消费合作社, 集中力量经营几种生活必需品和经营对外贸易。1949 年全国进口贸易中, 国营贸易机构经营的, 在出口方面占 50% 以上, 进口方面约 30%。国内贸易方面, 国营贸易机构集中力量经营粮食、煤炭、食盐、棉花、纱布五种物资。由于公粮的征收, 国家可以掌握 50 亿斤余粮, 作为调剂市场之用。煤炭

可控制 70%, 食盐 66%, 纱 30%, 布匹 50% 以上。国营贸易机构, 在保证城市主要生活品的供应, 促进物资交流, 打击投机, 稳定物价方面, 开始发挥重要作用。在财政经济工作方面, 用统一的人民币代替过去分区发行的各种地方货币, 为后来财政经济的统一奠定了必要的基础; 开始进行全国财政收支和物资供应的有计划的调拨, 指挥着全国的物价斗争。到 1949 年底, 在恢复交通工作方面, 也取得了显著的成绩。全国已解放的铁路, 占全国铁路总里程的 92%, 已通车的占已解放里程的 85%, 公路、邮电在解放不久即已畅通。恢复交通的工作, 对于军运、物资交流和生产的恢复都有重大的意义。在农业方面, 截至 1949 年底, 全国已有 1.5 亿人口和 6 亿亩耕地完成了土改。在这些地区, 农村经济的上升已经相当显著。所以说, 到 1949 年底, 在工业、农业、贸易、财政等各方面的国民经济恢复开始起步, 为其后三年国民经济的恢复打下了基础。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事典●

# 1950

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  
第一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  
《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颁布  
中国共产党七届三中全会  
知识分子思想改造运动  
镇压反革命运动  
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  
土地改革运动

●1月27日 政务院作出《关于关税和海关工作的决定》。决定指出，在目前条件下，国家海关工作与国家对外贸易工作所进行的监督与某种管制，在恢复与发展我国经济中，应起重要的作用。海关税则，必须保护国家生产，保护国内生产品与外国商品的竞争。海关总署，必须是统一集中的和独立自主的国家机关，负责对各种货物及货币的输入输出执行实际的监督管理，征收关税，与走私活动进行斗争，以此来保护我国不受资本主义国家的经济侵略。为此决定，海关总署在新海关税则未规定施行前，输入货物暂用1948年的进口税则，输出货物暂用1934年的出口税则（1945年修正本），但在某些方面须经政务院订正。并决定在政务院财经委员会下组织一个专门委员会，遵照下列基本原则，制定新的海关税则：1. 对于国内能大量生产的或者暂时还不能大量生产但将来有发展可能的工业品及半制品，在进口时，海关税率应规定高于该项商品的成本与我国同样货物的成本间之差额，以保护国家民族生产；2. 对于一切奢侈品和非必需品，订征更高税率；3. 对国内生产很少或者不能生产的设备器材、工业原料、农业机械、粮食种籽及肥料等，其税率要低或免征关税；4. 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贸易条约或协定的国家，应该规定一般的正常的税率；凡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没有贸易条约或协定关系的国家，要规定比较高的税率；5. 为了发展我国出口货物的生产，对于经由中央人民政府奖励的一切半制品及加工原料的输出，只订很低的税率或免税输出。新的《暂行海关法》和《海关进出口

税则暂行实施条例》，分别于1951年5月1日和16日正式施行。1950年12月14日，政务院又发布《关于设立海关原则和调整海关机构的指示》，要求必须做到一反过去反动统治阶级为服从帝国主义大量倾销外贸并廉价吸取原料的经济侵略措施，滥行开放对外贸易，到处设立海关机构的做法，以独立自主精神，根据国家经济情况的需要，在应开放对外贸易的地方设立海关机构。

●2月7日 国营企业的民主改革开始。新中国成立初期，同土地改革和镇压反革命相配合，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进行了多方面的民主改革，国营企业的民主改革即为其中一项重要任务。1950年2月7日，《人民日报》发表社论《学会管理企业》。社论指出：我们党在解放城市和接管官僚资本企业的时期，曾提出“不要打烂旧机构”和“保存原职、原薪、原制度”的口号，从而保证了接管工作的顺利进行。在旧企业内部存在许多混乱现象和某些腐败制度，虽然进行了一些调整和改革，但还没有能从根本上得到改变。学会管理企业，把官僚资本主义企业改造成为新民主主义企业，这应成为中国工人阶级目前的中心任务。28日，中财委《关于国营、公营工厂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的指示》指出：在国营、公营工厂企业中，必须把原来官僚资本统治时代遗留下来的各种不合理的制度，进行一系列的改革。改革的中心环节是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实行工厂管理民主化，使工人亲身感到自己是企业的主人，而改变其劳动

态度，发挥其生产积极性与创造性。1951年11月，中共中央发出《关于清理厂矿交通等企业中的反革命分子和在这些企业中开展民主改革的指示》，国营企业民主改革逐步展开。在改革中，有领导地放手发动和依靠工人群众，揭露和废除存在于旧企业中、接收后还没有来得及改革的封建把头制等各种压迫工人的制度，清除隐藏在企业内部的反革命分子和封建残余势力，建立工厂管理委员会和职工代表会议，吸收工人参加工厂管理，使工人成为企业的真正主人。同时，通过运动在工人群众中进行自我教育，消除封建行帮、地域观念所造成的隔阂，加强工人之间的团结和工人同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之间的团结。这样就在企业收归人民的国家所有的基础上，使社会主义的新型生产关系在这些企业中进一步建立起来，为社会主义工业化建设奠定了基础。

●2月 统一全国财政经济工作。1949年冬，中共中央即已确定了全国财经实行统一管理的方针。1950年2月13日—25日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北京召开全国财政会议，陈云在会上作了题为《关于财经工作统一的决定》的报告。3月3日，政务院根据这次会议讨论的意见，作出了《关于统一国家财政经济工作的决定》。主要内容是：1. 成立全国编制委员会，制订各级编制，人员统一调配使用。2. 成立全国仓库物资清理调配委员会，统一调度所有库存物资，合理使用，以减少财政支出及向国外订货。3. 厉行节约。全国均应节省一切可能节省的开支，缓办应该缓办的事项，以便集中财力于军事上消灭残敌，经济上重点恢复。4. 全国各地所收公粮，除地方附加粮外，全部归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统一调度使用。5. 除批准征收的地方税收外，所有关税、盐税、货物税、工商税的一切收入，均归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统一调度使用。6. 为了调节国内供求，组织对外贸易，有计划地供售物资和回笼货币，各地国营贸易机构业务范围的规定和物资的调动，均由中央人民政府贸易部统一负责。7. 划分企业归属。8. 指定人民银行为国家现金调度的总机构。9. 中央人民政府财政部必须保证军队与地方人民政府的开支及恢复人民经济所必需的投资。10. 必须严格地完全执行以上9项规定。这10条决定，是克服国家财政经济困难，控制通货膨胀，保证国家财政开支的重要措施。而这些措施中最重要的是三点：一是统一全国财政收支，二是统一全国物资调度，三是统一全国现金管理。中共中央还发出通知，要求各级党委保证政务院决定的迅速全部实现，共同努力克服国家财政上的困难，避免金融物价的大波动，以利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发展。其后，政务院又作出若

干具体决定，对全国的财经工作实行了统一管理。这些决定在全国得到认真地贯彻执行。到1950年4、5月间，全国财政经济工作实现了统一，财政收支接近平衡，通货停止膨胀，物价趋于稳定，全国财政经济状况初步好转。统一全国财政经济的工作是新中国成立后在财政经济战线上一个具有重大意义的胜利，从此结束了国民党统治时代自抗战以来连续12年使人民深受其苦的通货膨胀和物价高涨的局面，为安定人民生活，恢复和发展工农业生产，创造了有利条件。

●3月5日 中国人民解放军发起海南岛登陆战役。该岛共有敌军10万余人，统由薛岳指挥，企图凭借海峡天险固守。解放军由第四野战军的15兵团执行攻岛任务。该兵团遵照中央军委的指示，采取“积极偷渡，分批小渡与最后登陆相结合”的作战方针，战前作了充分准备。3月5日—4月1日，登陆兵团先后组织两批部队，在长期坚持海南岛斗争的琼崖纵队的有力支持下，偷渡获得成功。4月16日和24日，主力部队和第二梯队在琼崖纵队和偷渡部队的全力接应下，在没有海、空军支援的情况下，渡海登陆成功。4月30日攻克榆林港，至5月1日解放全岛。此战役共歼敌33000余人，其余敌人逃往台湾。

●3月 中共中央统战部召开第一次全国统战工作会议。建国初期，党内一部分人滋长了骄傲自满和以功臣自居的思想，在对待统一战线问题上存在着“左”的关门主义倾向，瞧不起民主党派和民主人士，对于安排他们的代表人物担任人民政府的领导职务不服气；对于民族资产阶级则强调斗争和限制，要求提早消灭私人资本主义。21日，统战部长李维汉在会上作了题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新形势和新任务》的报告。指出，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统一战线已经发生了历史性的变化，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总任务是要在实现《共同纲领》、巩固工农联盟的基础上，密切团结全国各民族、各民主阶级、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广大华侨、各界民主人士及其他爱国分子，争取尽可能多的能同我们党合作的人，为着稳步地实现党在新时期的历史任务而奋斗。报告特别强调，无论从政治上或经济上，我们对民族资产阶级都必须执行既团结又斗争、斗争为了团结的方针，报告还说明了民主党派的性质、作用和党对民主党派的基本方针政策。4月12日和13日，周恩来两次到会讲话。他针对争论较多的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方针问题和民主党派问题，指出：今天我们中心的问题，不是推翻资产阶级，而是如何同他们合作。新民主主义经济是有领导有计划的经济，要领导和计划，就得全盘规

划，适当划分经营范围。民主党派在人民民主统一战线中起着相当重要的作用。通过民主党派，便于把各个阶级的意见反映给我们，民主党派在政治上能够更好地同我们合作和配合，有些工作他们去做有时比我们更有效，在国际上也更有影响。毛泽东针对会议中反映出来的问题，作了重要指示。对于挤垮资产阶级的错误主张，毛泽东指出：第一，今天斗争对象主要是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及其代表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而不是民族资产阶级；第二，对于民族资产阶级是有斗争的，但必须团结它，采取既团结又斗争、以团结为主的政策，以达到团结它共同发展国民经济之目的；第三，对私营工商业中应限制和排挤的是那些不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即投机商业、奢侈品和迷信品工商业；而不是正当的有利于国计民生的工商业，对这些工商业，应当给以扶助；第四，国营经济无限制地发展是长远的事，在目前阶段不可能无限制地发展，必须同时利用私人资本。对于民主党派问题，毛泽东指出要充分看到民主党派的作用，从整体上看，从长远看，必须要民主党派。毛泽东还针对党内严重存在的“左”倾关门主义倾向，强调要在党内广泛开展对统一战线政策的宣传教育。这次统战工作会议，对于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和民主党派，对于推动统战工作的顺利开展，起了积极作用。

●4月13日 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举行第七次会议，会议听取中央人民政府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陈绍禹所作的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草案的报告后，一致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这是新中国的第一部法律。《婚姻法》规定：废除包办强迫、男尊女卑、漠视子女利益的封建主义婚姻制度。实行男女婚姻自由、一夫一妻、男女权利平等、保护妇女和子女合法利益的新民主主义婚姻制度。禁止重婚、纳妾，禁止童养媳，禁止干涉寡妇婚姻自由，禁止任何人借婚姻关系问题索取财物。结婚须男女双方本人自愿，不准任何一方对他方加以强迫或任何第三者加以干涉。4月30日，中央人民政府颁发命令：《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自1950年5月1日起公布施行。自公布之日起，所有以前各解放区颁布的有关婚姻问题的一切暂行条例和法令均予废止。同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保证执行婚姻法给全党的通知》，要求全体党员一致拥护与遵守婚姻法。同日，中华全国总工会、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中央委员会、中华全国民主青年联合会、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中华全国民主妇女联合会发出关于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婚姻法给各地人民团体的联合通知，号召各人民团体协助人民政府贯彻执行婚姻法。党和政府为广泛宣传《婚

姻法》和贯彻执行《婚姻法》进行了大量的思想和组织工作，有效地推进了我国妇女的解放。婚姻法的实施是几千年来中国社会家庭生活的一个伟大变革，也是中国人民的反封建斗争在社会家庭生活关系方面的一个深入。

●5月1日 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在全党全军开展整风运动的指示》。《指示》指出：由于我党已取得全国胜利，由于两年多以来党的发展已增加了党员约200万人，其中很多人的思想作风极为不纯，还没有来得及给以有计划的教育训练；由于老党员老干部中亦有很多人骄傲自满，发展了严重的命令主义作风，任意违反党与人民政府的政策，采取蛮横态度去完成工作任务，破坏党与人民政府的威信，引起人民不满，甚至有贪污腐化、政治上堕落颓废、犯法乱纪等极端严重现象发生，这些情况，迫切要求中央领导全党全军，进行一次大规模的整风运动，严格地整顿全党作风，首先是整顿干部作风。《指示》指出：这次整风运动的主要方式，是阅读指定的文件，总结工作，分析情况，展开批评与自我批评。全党的整风任务，要求在1950年夏秋冬三季内完成。而在各个现在正准备进行土改的新区，则要求在1950年夏秋两季首先完成整顿任务，以保证秋后开始的土改工作能够顺利进行。5月24日，毛泽东在给胡乔木的信中，强调这次整风运动的重要性，指出：“全党整风运动即将开始，这件事已成当前一切工作向前推进的中心环节。这一环节不解决，各项工作便不能顺利地向前推进。”中共中央根据毛泽东的建议，于6月1日编印《整党文件》，7月21日转发了北京市委关于整风工作的报告，8月26日转发了西北局关于整风经验的报告。遵照中央指示，各级党的组织普遍有计划地、自上而下地进行了整风运动。同年冬，整风运动基本结束。经过这次整风，提高了干部的思想政策水平，改进了工作作风，密切了党和人民的联系，保证了国民经济恢复等任务的完成。

●5月8日—26日 政务院财政经济委员会召开全国七大城市（上海、天津、武汉、广州、北京、重庆、西安）工商局长会议，研究物价稳定后出现市场萧条、私营工商业大批停工歇业的原因和解决办法，确定了调整工商业的具体政策和做法。从4月始，商品滞销，生产减缩，商店歇业增多。到5月份，全国失业总数达到110多万。困难的程度是大城市重于中小城市，工业重于商业，上海重于其他地区。会议认为产生困难的原因是：物价稳定后，市场虚假购买力消失；适应于半封建半殖民地的工商业，失去了市场；许多私营企业经营不善，

盲目竞争，供求不协调。会议提出解决的办法是：扩大加工订货，维持重点生产，开导工业产品销路，联合公私力量组织资金周转，帮助私营工厂改善经营管理，重点举办失业救济等。会后，开始对工商业进行调整，主要抓了三个基本环节：1. 调整公私关系，扩大对私营工业的加工订货、产品收购，对私营工商业发放贷款，调整公私商业的经营范围与价格，并减轻税负。2. 调整劳资关系。其基本原则是，必须确认工人阶级的民主权利；必须有利发展生产；劳资纠纷用协商方式解决，然后过渡到更固定的合同关系。在各地工会推动下，私营企业纷纷建立了劳资协商会议。3. 调整产销关系。6月至9月，政府有关部门先后召开了粮食加工、食盐、百货、煤炭、火柴、橡胶、毛麻纺织、印染和卷烟等全国性专业会议，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具体拟定各行各业产销计划，使私营企业初步纳入计划生产轨道。调整工商业，很快取得成效。从6月开始，歇业户逐月渐少，开业户逐月增多，市场活跃，生产恢复。到9月，基本完成了调整任务。经过此次调整，人民政府不但帮助私营工商业克服了困难，而且引导它开始走上国家资本主义道路。

●5月 天兰铁路动工兴建。天兰铁路东起宝(鸡)天(水)路的终点北道埠，西至甘肃省会兰州，全长346公里。1950年5月动工，1952年8月23日完成铺轨任务。该铁路所经之地地形复杂，地质条件恶劣，先后动员10余万工农兵劳动大军参加筑路，共完成2300万立方米土石方、10416米的隧道，数以千计的大桥、高架桥和涵洞，工程十分艰巨。1941年国民党政府曾对此进行勘测，1946年动工，但到1949年西北解放，连一段铁路也未铺成。新中国成立后，仅用两年零4个月即全线通车。天兰铁路建成通车，使西北地区和国内各地区密切联系起来。它对于推进西北地区的经济建设，改善西北地区人民生活发挥了重要作用。毛泽东为天兰铁路题词：“庆贺天兰路通车，继续努力修筑兰新路。”

●6月6日—9日 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的主要议题是确定党在全国经济恢复时期的主要任务，以及所应采取的战略策略方针。会议分析了国际国内形势，总结了七届二中全会以来即新中国成立前后一年多的工作。毛泽东向全会作书面报告，题目是《为争取国家财政经济状况的基本好转而斗争》，这也是党在当前阶段的中心任务。会议指出，现在我国在经济战线上取得的一批胜利，表现了财政经济状况的开始好转，但这还不是根本的好转。

要获得财政经济状况的根本好转，要用三年左右的时间，创造三个条件，即：土地改革的完成；现有工商业的合理调整；国家机构所需经费的大量节减。毛泽东在会上还作了题为《不要四面出击》的讲话。指出，要完成土地改革，同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国民党反动派残余作斗争，我们面临的敌人是够大够多的。必须处理好国内各阶级、政党、民族等各方面的关系，以便孤立和打击当前的主要敌人，而不应四面出击，树敌太多，造成全国紧张的不利局面。必须在一个方面有所让步，有所缓和，使工人、农民、小手工业者都拥护我们，使民族资产阶级和知识分子中的绝大多数人不反对我们。在缓和同民族资产阶级关系方面，毛泽东提出了“有所不同，一视同仁”的方针。“有所不同”，就是国营经济处在领导地位，它和私人资本主义经济、合作社经济都不同，要加以区别。“一视同仁”，就是要按《共同纲领》办事，公私一样看待。毛泽东指出，有些人认为可以提早消灭资本主义，实行社会主义，这种思想是错误的。民族资产阶级将来是要消灭的，但是现在要把他们团结在我们身边，不要把他们推开。对民族资产阶级的政策仍然是又团结又斗争，以团结为主，是节制资本而不是挤走资本，消灭资本。在党派关系方面，毛泽东指出，共产党和其他党派也应当实行“有所不同，一视同仁”的方针，无产阶级的党与民族资产阶级的党是有所不同的，但在待遇上要“一视同仁”。在团结知识分子问题上，毛泽东指出，改造知识分子，不要过于性急，企图用粗暴方法进行改造的思想是不对的。在民族关系方面，毛泽东指出，民族工作要谨慎地做，一个条件成熟，其他条件不成熟，不要进行重大改革，要训练少数民族干部。关于整风问题，毛泽东指出，整风也是为了团结工人、农民、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缓和阶级间的紧张空气。关于土地改革问题，毛泽东指出：我们对待富农的政策应有所改变，即由征收富农多余土地财产的政策改变为保存富农经济的政策，以利于早日恢复农业生产，又利于孤立地主，保护中农和保护小土地出租者。七届三中全会是新中国成立初期党中央的一次最重要的会议，会议的决议为三年经济恢复时期党的工作规定了明确的策略路线和行动纲领。

●6月15日 成渝铁路动工兴建。成渝铁路起于成都，终至重庆，全长505公里。此前的40多年里，四川人民为修建这条铁路，曾耗费了许多人力、物力，但一直未能达到目的。新中国成立后，1950年6月15日动工修建。当时，全国财政经济状况还没有好转，各方面困难很多，例如缺乏筑路经验，缺乏技术人员和工程材料，是在峰峦起伏的山地筑路，夏季炎热多雨。但是，困

难吓不倒中国人民。成渝铁路沿线 84000 民工参加筑路；28000 多名中国人民解放军担任筑路的“开路先锋”；全国各地如东北、北京、天津、上海、武汉、昆明、贵阳等地数千名铁路职工和工程师前来支援，工程物资、器材、粮食源源而来。成渝铁路全体职工、军工、民工，发扬艰苦奋斗，不怕牺牲，连续作战的精神，经过两年的时间，1952 年 7 月 1 日全线建成并正式通车。四川人民 40 多年梦寐以求的愿望终于实现了。毛泽东题词：“庆贺成渝铁路通车，继续努力修筑天成路。”成渝铁路是国内第一条完全用国产器材修成的铁路。它的建成，对发展西南交通，沟通城乡物资交流，发展西南地区经济，改善西南地区人民生活，起了重要作用。

●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公布。该法是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一届二次全会提出，经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第八次会议讨论通过的，是指导土地改革的基本法律依据。总则规定，土地改革的目的是“废除地主阶级封建剥削的土地所有制，实行农民的土地所有制，借以解放农村生产力，发展农业生产，为新中国的工业化开辟道路。”在土地的没收和征收政策方面，规定：“没收地主的土地、耕畜、农具、多余的粮食及其在农村中多余的房屋”；“征收祠堂、庙宇、寺院、教堂、学校和团体在农村的土地及其他公地”；“保护工商业，不得侵犯”；“保护富农所有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及其他财产”，“超过其自耕和雇人耕种的土地数量者，应征收其出租的土地。”在土地的分配政策方面规定：“所有没收和征收得来的土地和其他生产资料，除本法规定收归国家所有者外，均由乡农民协会接收，统一地、公平合理地分配给无地少地及缺乏其他生产资料的贫苦农民所有。对地主亦分给同样的一份，使地主也能依靠自己的劳动维护生活，并在劳动中改造自己。”法律规定，“大森林、大水利工程、大荒地、大荒山、大盐田和矿山及湖、沼、河、港等，均由国家所有，由人民政府管理经营之。”法律还规定，“乡村农民大会，农民代表会及其选出的农民协会委员会，区、县、省各级农民代表大会及其选出的农民协会委员会，为改革土地制度的合法执行机关。”“土地改革完成后，由人民政府发给土地所有证，并承认一切土地所有者自由经营、买卖及出租其土地的权利。土地制度改革以前的土地契约，一律作废”。法律还规定了土地改革中的其他有关政策。《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改革法》的颁布，保证了土地改革的顺利进行，为全国的土地改革，彻底摧毁封建剥削制度，提供了法律依据。

●8月 中央财政委员会召开全国计划会议，讨论编

制 1951 年计划和三年奋斗目标。会议提出经济战线的主要任务是搞好经济的调整和恢复，同时进行一些必要的建设，并为将来大规模的经济建设作好准备。会议认为，对工业的恢复，不能盲目进行，而应根据经济合理的原则，在调整中恢复。三年内必须做好以下几项工作：1. 组织过去依赖国外供应的原材料。2. 改变工业生产过分集中于沿海地区的不合理现象，将一部分工厂迁移到接近原料、市场的地区。3. 根据产销平衡的原则，合理地安排工业各部门的生产。4. 对某些不合理的同类大小工厂适当地组织合并。5. 在安排生产时应贯彻鼓励先进、淘汰落后的原则。6. 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技术人员和工人的调整，以适应工业建设的需要。会议确定，三年内在工业方面新的建设应放在加强国防力量上，例如西北、西南的铁路，国防需要的化工、机械工厂等。新的建设必须经过调查、勘察、设计，然后按施工图组织施工。这次计划编制包括东北地区，从而形成全国统一的计划。工作步骤是：首先各部门订出三年的奋斗目标和一年的计划，然后中财委计划局依据各部门的计划综合拟出全国计划纲要。根据会议的要求，各单位进行了试编，对 1951 年编制了带有纲要性的年度国民经济计划，而三年奋斗目标没有形成正式计划文件。

●9月25日—10月2日 全国战斗英雄代表会议和全国工农兵劳动模范代表会议在北京举行。中央人民政府主席毛泽东，副主席朱德、李济深、张澜（章伯钧代）出席大会致贺。政务院副总理陈云致开幕词。他说：两个会议把各个战线的代表集合在一起，交流经验，互相学习，对今后的建国工作和提高英雄模范的水平以发挥更大的骨干带头作用，都有重大的意义。毛泽东代表中共中央向两个会议致祝词，他说：“你们是全中华民族的模范人物，是推动各方面人民事业胜利前进的骨干，是人民政府的可靠支柱和人民政府联系广大群众的桥梁”。“中国必须建立强大的国防军，必须建立强大的经济力量，这是两件大事。这两件事都有赖于同志们和全体人民解放军的指挥员、战斗员一道，和全国工人、农民及其他人民一道，团结一致，协同努力，方能达到目的。”朱德在会上发表题为《英雄模范的光荣任务》的讲话，指出必须建设一支十分强大的、足以击退任何侵略者进攻的现代化的国防军。会议表彰了 33 名突出的英雄模范人物，发出告全国军队、劳动人民书和声援英勇抗击美帝侵略的朝鲜军民的电文。

●10月 治理淮河工作开始。淮河发源于河南的桐柏山区，流经河南、安徽、江苏三个省区而入长江，全长

1100多公里，经常泛滥成灾。1950年淮河流域发生严重水灾，受灾面积4350万亩，灾民1300万。皖北地区，受灾土地占耕地面积的60%。同年10月14日，政务院发布《关于治理淮河的决定》，明确提出了“蓄泄兼筹”的方针和上中下游统筹兼顾的防洪为主的原则，要求首先做到根除水患，同时结合灌溉、航运、发电的需要，逐步达到多目标的流域开发。要求全部治淮计划与工程的实施，皆以根治为目的。今冬明春的工程应在保证工程标准与完成工程任务的条件下，以工代赈，与救灾工作相结合。11月6日，治淮委员会在蚌埠成立，曾山为主任。治淮委员会之下，分设河南、皖北、苏北三个治淮指挥部。1951年5月，中央治淮视察团前往淮河流域视察，毛泽东在授予治淮委员会的锦旗上题词是：“一定要把淮河治好。”治淮第一期工程于1950年11月底动工，先后动员民工220万人，水利技术人员16000多人。工程总量：修筑堤防2191公里，疏浚河道861公里，水库3处开工（其中1处完成），湖泊洼地蓄洪工程12处，大小闸坝涵洞92座。第一期工程到1951年7月20日全部完工。第一期工程完成后，淮河流域5500万人民开始摆脱了长期以来“大雨大灾、小雨小灾”的灾难。1951年11月，开始了治淮第二期工程。经过几年治理，淮河流域的面貌发生了根本变化。

●10月 镇压反革命运动开始。这是新中国成立初期同抗美援朝、土地改革并称的三大运动之一。国民党反动派败逃台湾后在大陆上遗留下一大批反革命分子。他们并不甘心自己的失败，继续进行种种破坏和捣乱活动，以对抗人民政府。1950年6月，朝鲜战争爆发后，他们认为“第三次世界大战”即将爆发，蒋介石“反攻大陆”时机已到，反革命气焰更加嚣张。他们破坏工厂、铁路，烧毁仓库、民房，抢劫粮食、财物，散布谣言，以至组织骚乱，袭击、围攻基层人民政府，残杀革命干部和群众中的积极分子。1950年广大新解放区，有近4万名干部和群众被反革命分子杀害，其中仅广西就达7000多人。针对这种情况，1950年10月10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镇压反革命活动的指示》，要求各级党委坚决纠正正在一段时间和一些地方曾经存在的对反革命分子“宽大无边”的偏向，全面贯彻“镇压与宽大相结合”的政策，即“首恶者必办，胁从者不问，立功者受奖”，对罪大恶极、怙恶不悛的反革命首要分子，实行坚决镇压。从12月开始，运动在全国范围内大张旗鼓地开展起来。运动打击的重点，是土匪（匪首、惯匪）、特务、恶霸、反动会道门头子、反动党团骨干分子。在党委领导下，采取走群众路线的方法，让人民群众自觉地起来揭发和检举反革命分子。1951年2月，中央人民政

府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惩治反革命条例》，使镇反斗争有了法律武器和量刑标准。在镇压反革命运动形成全国性的高潮以后，1951年5月，中共中央及时决定立即实行谨慎收缩的方针，集中力量处理积案。在处理中，强调要注重调查研究，重证据而不轻信口供，反对草率从事，反对逼供信，着重打击那些罪大恶极、为人民群众十分痛恨的反革命分子；对罪行较轻、愿意悔改的反革命分子采取宽大的方针。全国规模的镇压反革命运动，到1951年10月基本结束。镇压反革命运动的胜利，基本扫除了国民党反动派遗留在大陆的反革命残余势力，曾经猖獗一时的匪祸，包括旧中国历代政府都未能肃清的湘西、广西土匪，以及许多城市的黑社会势力，都被基本肃清。这使我新生的人民政权得以巩固，社会秩序获得前所未有的安定，并有力地支持、配合了土地改革和抗美援朝运动。

●10月 抗美援朝、保家卫国运动开始。6月25日，朝鲜内战爆发。南北朝鲜的分裂，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时美军和苏军在朝鲜以北纬38度线为界分别接受日军投降的结果。朝鲜内战爆发后的第三天，美帝国主义宣布武装援助南朝鲜，干涉朝鲜内政，同时命令其海军第七舰队开入台湾海峡，“阻止对台湾的任何进攻”，公然干涉中国内政。新中国面临着外部侵略的威胁。随后，美国操纵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通过决议，任命美国驻远东军队的总司令麦克阿瑟为“联合国军总司令”，进一步扩大侵朝战争。9月15日，美军在仁川登陆，直逼朝鲜北方，战火有蔓延到中国东北边境的趋势。中国政府对美国侵略朝鲜和中国领土的行径表示了强烈抗议，但美军置之不理。10月初，美国侵略军悍然越过“三八线”，大举进犯朝鲜北方，迅速向朝中边境推进。在这种严重形势下，朝鲜党和政府向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提出出兵援助的请求。中共中央于10月上半月多次召开政治局会议，全面地估量国内外形势，深入地分析了出兵作战的必要和可能，毅然作出了抗美援朝、保家卫国的战略决策。10月8日，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主席毛泽东发布命令，将东北边防军组成中国人民志愿军，任命彭德怀为中国人民志愿军司令员兼政治委员，于10月19日跨过鸭绿江，赴朝作战。10月25日，中国人民志愿军同长驱直入的敌人仓促遭遇，初战告捷。随后志愿军又击退美军为“圣诞节结束战争”而发起的总攻击，迫使敌人退到“三八线”以南，从而扭转了朝鲜战局。以后又相继进行了互有进退攻守的三次大的战役。到1951年6月10日止，五战五捷，共歼敌23万人，把战线稳定在“三八线”附近。从1951年7月开始，双方举行停战谈判。谈谈打打，断断续续